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



正面盈利預告

預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將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溢利錄得大幅增加。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本集團仍在編制其財務業績，故本公佈中提述之資料或會有變。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其他詳情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謹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表本公佈。

根據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本公司謹此告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料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止之溢利將會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溢利錄得大幅增加。本集團業績改善主要是由於出售三家中國合資企業股權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而產生的會計利潤，本公司之前已就此作出公佈及就泰國二零一一年洪災的保險賠償而產生的會計收益，總保險賠償金額仍與保險公司在進行磋商。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本集團仍在編制其財務業績而相關的審核工作尚未完成。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建基於本公司對其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其並非建基於經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數字或資料，故可能有變。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其他詳情將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中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高富華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高富華先生；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金佰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葉儀皓女士、薛樂德先生、榮智權先生、李國星先生；非執行董事—貝思賢先生、唐子樑先生、應侯榮先生、梁國輝先生。

* 中文名稱謹供識別